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七日

目录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2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及相关事项.....	4
议案一：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议案三：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1
议案四：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执行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26
议案五：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执行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7
议案六：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8
议案七：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9
议案八：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7
议案九：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39
议案十：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40
议案十一：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4
议案十二：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结项的议案	54
议案十三：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2025 年度债务融资额度的议案	55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规定：

一、参加大会的股东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等证件以及授权委托书，经验证合格后领取股东大会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二、股东请按时进入会场，听从工作人员安排入座。

三、大会正式开始后，迟到股东人数及其股权额不记入表决数。特殊情况，应经大会工作组同意并向见证律师申报同意后方可计入表决数。

四、与会者要保持会场正常秩序，会议期间不要大声喧哗，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静音状态。

五、出席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拟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股东，需在大会工作组处领取登记表格，填写后交与大会工作组人员，并由大会主持人指定有关人员有针对性地回答股东书面提出的问题。

六、本次大会表决，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出席现场会议的表决采用按股权书面表决方式，请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按表决票要求填写意见，完成后将表决票及时投入票箱或交给场内工作人员，以便及时统计表决结果；采用网络投票的股东，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5年4月17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七、本次大会审议的议案包括普通决议议案和特别决议议案，普通决议议案须由出席本次大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即为通过，特别决议议案须由出席本次大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即为通过。

本次大会的特别决议议案是：**13**。

本次大会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是：**4、5、6、8、10、11、12、13**。

本次大会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是：**11**。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八、按《公司章程》规定，大会推选计票、监票人选。表决结果由计票、监票小组推选代表宣布。

九、对违反本会议须知的行为，董事会秘书和大会工作人员应予以及时制止，以保证会议正常进行，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7日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及相关事项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事项

- (一)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二)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17日09：30
- (三) 会议地点：宁波市宁东路269号宁波环球航运广场46楼会议室
- (四) 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10日（星期四）
- (五)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六) 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七) 会议出席对象

1、2025 年 4 月 10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在履行必要的登记手续后，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及见证律师。

(八) 注意事项：参加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住宿费和交通费自理。

二、会议登记事项

(一) 登记办法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股东代理人另需书面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法人股东代表请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出

席会议。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0-4:00，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逾期不予受理。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二）登记地点：浙江省宁波市宁东路269号宁波环球航运广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315042）

三、会议议程

（一）会议开始，主持人宣布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二）宣布本次会议议案的表决方法

（三）推举监票计票小组成员

（四）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1、审议《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执行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5、审议《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执行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审议《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

的议案》；

8、审议《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审议《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0、审议《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2、审议《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结项的议案》；

13、《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2025 年度债务融资额度的议案》；

14、听取《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五） 回答股东提问

（六） 股东投票表决

（七） 统计现场投票结果

（八） 宣布表决结果及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九） 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四、会议联系方式

（一） 联系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宁东路269号宁波环球航运广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315042）。

（二） 联系人：杨强 联系电话：0574-27686159

传真：0574-27687001

议案一

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以下简称“年报及摘要”）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予以披露，《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已登载于2025年3月2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投资者可以查询详细内容。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年报及摘要，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年报及摘要并发表了审核意见，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7 日

议案二

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4 年，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和宁波舟山港重要讲话精神，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充分发挥国资国企顶梁柱作用，以创建世界一流强港和世界一流示范企业为抓手，持续打造基本面好、公司治理好、投资者口碑好的“三好”上市公司，全力推动“双一流”建设取得新突破，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来之不易的成绩。现将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公司 2024 年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过去一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内外部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公司上下以“对标提升”为主线，攻坚克难，稳中求进谋发展，精准施策提质效，生产经营实现稳健增长，公司治理持续优化，绿色港口加速推进，“双一流”建设卓有成效。

（一）生产经营再创新高。公司完成货物吞吐量 11.35 亿吨，同比增长 3.4%；完成集装箱吞吐量 4764.2 万标准箱，同比增长 10.4%，为宁波舟山港货物吞吐量连续 16 年稳居全球第一、集装箱吞吐量连续 7 年保持全球前三发挥了主力军作用。集装箱业务表现强劲，梅山港区首破 1000 万标准箱，与穿山港区形成千万箱量级泊位群“双星闪耀”格局，内外贸业务吞吐量、海铁联运箱量均实现双位数增长，同比增速分别为 10.4%、17.7%、10%；散杂货业务稳中求进，矿石、

原油、液化油品、粮食等主要货种吞吐量均保持增长态势；腹地市场开拓纵深推进，海河联运、江海联运、海铁联运量质齐升，长江支线持续深耕市场，服务能级进一步提升。

（二）运营效率稳步提升。优效行动持续深化，与 2023 年均值相比，宁波舟山港本港集装箱码头平均航线综合在泊效率提升 8.1%，平均等泊时间下降 6.7%，平均在泊效率提升 10.5%；生产流程持续优化，各码头船舶积载率、泊位利用率有力提升；服务质效持续显现，长江支线打造多条多式联运精品航线，鼠浪湖公司实现全球首次“双 40 万吨世界最大矿船”同靠接卸，港口运营效率进一步跃升；工程建设推进有力，嘉兴独山港区 B25/B26 泊位、乐清湾 C 区一期 2#、4# 泊位建成投用。

（三）精益管理持续凸显。企业管理提质增效，围绕“601018”指标创建体系，公司强化减亏扭亏，推进降本增效，价值创造力持续攀升；财务管理精准有效。优化资金运作，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强资金集中管控，数电票商务平台规模效应初现；公司治理精细规范，合规管理体系进一步健全，ESG 体系建设向纵深推进，公司 ESG 报告在中交企协 2024 年交通企业 ESG 年会上被评为“卓越报告”，ESG 课题被评为“卓越案例”；积极推进“A+A”规范运作，强化信息披露管理，公司连续两年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评为“信息披露工作 A 类企业”，荣获“新质生产力 50 强”“2024 上市公司董事会优秀实践案例”等多项荣誉。

（四）智慧绿色稳步推进。智慧港口建设成果丰硕，义乌苏溪枢纽港获批设立国内首个混行模式的“铁路场站自动驾驶示范区”，智港通公司无人集卡云路径协同平台、“n-TOS+S-ECS”智慧双芯等新

技术运用持续升级，宁波舟山港大型设备自动化率同比去年再次得到提升；绿色港口建设成效明显，北三集司风光储氢一体化项目建成投用，年绿电发电能力超 6000 万度，船舶岸电建设加快推进，宁波舟山港岸电实现全覆盖，清洁能源内集卡比例超过 40%，节能减排取得新成效。

（五）党建引领激发活力。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以及党纪学习教育等，固牢党建工作根基；做实管理人员跟班作业制度，全年共有 2310 名管理人员跟班作业 1.88 万班次；把牢意识形态主阵地，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保障作用，强化政治监督，压实“四责协同”机制，开展主题教育实践暨“双促”专项行动，推动“星级”文明窗口创建，公司党委获评“浙江省国有企业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

二、2024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紧紧围绕打造基本面好、公司治理好、投资者口碑好的“三好”上市公司，持续迭代优化上市公司治理体系，提高规范化运作水平，“三会”运作规范高效，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多次召开投资者业绩说明会，企业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持续提升。公司荣获“新质生产力 50 强”“第十九届金圆桌奖公司治理特别贡献奖”“2024 上市公司董事会优秀实践案例”等多项荣誉。

（一）组织召开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规范进行运作，共召开 11 次董事会会议，其中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4 次、以通讯方式召开 7 次。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等。

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会议（含授权委托出席），无董事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董事会决策过程科学、民主，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工作细则的规定，恪尽职守、认真负责地履行各自职责，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1.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在 2024 年度共召开了 2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2024 年度债务融资额度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宁波舟山港六横港区佛渡作业区一期工程的议案》，并按程序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 2024 年度共召开了 7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等，每个议案委员们均认真研究，充分讨论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还在年度审计过程中，与公司及年度审计师就年度审计计划进行了充分沟通，对审计工作实施了全程、有效的监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还对公司 2024 年度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

了审议，具体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2023 年度实施和 2024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适应公司实际需要，内容客观，符合商业惯例，交易定价遵循市场规律且符合价格公允原则，操作程序及环节规范，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2）审议通过《关于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增强资金实力，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也有利于财务公司获得稳定的存款资金以及客户资源，提高盈利水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适应公司实际需要，内容客观，符合商业惯例，交易定价遵循市场规律且符合价格公允原则，操作程序及环节规范，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的业务收入、利润来源不依赖该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当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 2024 年度共召开 1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并按程序提交董事会审议。

4.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在 2024 年度共召开 6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成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等，并按程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5.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在 2024 年度共召开 2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独立董事工作方案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并按程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4 年，公司独立董事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的意见》精神，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通过各种方式主动调查和认真分析了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按时参加公司的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董事会会议，并依据自身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独立地位，充分发挥各自专长，认真研究和审议相关议案，以谨慎、负责的态度行使了表决权。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认真落实《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方案》，先后 5 次前往合肥派河、物流集团、南京明州、太仓国际、苏州现代、太仓万方、北一集司、北二集司、甬舟公司等单位

展开调研，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业务、财务、法律等方面的专业优势，在活动结束后形成调研报告提交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积极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2024年8月28日，公司独立董事结合各自的专业背景和工作经验，与相关部室进行了面对面交流，研讨上半年以来企业发展中存在的不足，寻求改进措施和解决办法；2024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董事长与独立董事、新任外部董事座谈会，公司独立董事、新任外部董事结合自身专业特长就宏观经济形势、“双一流”建设、物流板块发展、智慧港口建设、港口间的协同发展、合规管理、独立董事履职等内容展开交流讨论，并提出了多项建设性意见和建议。2024年，公司每位独立董事在公司现场工作的时间均达到或超过了15天。

（四）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4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会议筹备、会议提案、议事程序、会议表决和决议、决议的执行和信息披露等方面符合规定要求，同时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的合法性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保证了股东大会的合法有效性。

1、公司2024年度生产计划、财务预算完成情况

2024年公司完成货物吞吐量11.35亿吨，完成计划的101.79%；完成集装箱吞吐量4764万标准箱，完成计划的105.63%；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87.02亿元，完成预算的110.39%；实现利润总额69.21亿元，完成预算的106.48%。

2、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2023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9,454,388,399股为基数，向

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770,349 千元（含税），董事会于 2024 年 5 月 9 日披露了利润分配实施公告，并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完成了派发工作。

3、聘请审计机构情况

经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由其承接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业务，2024 年度的审计报酬合计为 392 万元（含税）。

（五）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建立了规范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确信息披露工作由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董事长是信息披露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是信息披露的直接责任人，制定了严谨的信息披露审批流程，保持了高标准的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公司连续两年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评为信息披露 A 类企业。公司全年共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三季度报告 4 份定期报告；共披露临时公告 61 份，内容涉及董事、监事以及高管人员变动、关联交易、权益分派实施、业绩快报等，均继续保持不打补丁。公司继续做好自愿性信息披露，每月及时披露公司主要生产数据。严格落实对分、子公司的信息披露考核，确保信息披露完整准确。

（六）投资者关系工作情况

公司不断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建立了有效的沟通机制，积极主动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利用投资者关系网站，方便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情况，同时运用“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邮箱、电话、现场调研等形式，多渠道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2024 年 5 月 30 日，作为

5 家上市公司代表企业之一，参加了浙江省国资委举办的“向新出发、质行致远—在浙里、看国企”浙江国有控股上市公司集体业绩说明会活动，向投资者展示了公司在智慧港口建设、绿色低碳发展等方面取得的成效。2024 年 6 月 14 日，联合全景网开展“股东来了”走进上市公司活动，20 余名证券公司、私募、个人投资者参观了集装箱码头现场，并与公司高管进行了面对面交流对话；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生产和经营业绩情况，在年报、中报、三季报披露后，均积极组织开展业绩说明会活动，公司总经理等管理层成员、独立董事均出席会议，对投资者线上问题回复率均达到 100%。公司获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 2023 年报业绩说明会优秀实践”。

三、2025 年主要工作计划

2025 年“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是公司上下建设世界一流强港、创建世界一流规范企业承前启后的关键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之年。公司董事会将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考察宁波舟山港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努力践行“开放合作、改革创新、实干攻坚”的工作要求，以排头兵姿态、主力军担当，深度对标“一流设施、一流技术、一流管理、一流服务”的要求，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浙江新篇章贡献海港硬核力量。

2025 年经营计划：公司预计完成货物吞吐量 11.8 亿吨，集装箱吞吐量 5130 万标箱。公司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295 亿元，利润总额 70 亿元。

为完成上述目标任务，公司将全力以赴推进以下七方面工作：

（一）坚持市场为先，提升经营质效

1.扩大集装箱业务规模。依托深水岸线资源和航线资源聚集效应，强化揽货能力建设；加强航线开发和布局优化，加强与航运联盟、国际航运企业战略合作，争取更多中转业务；推进内支线统筹发展，加强与南北方港口合作，不断扩大腹地辐射范围；深化外贸业务发展，加强与外贸企业、船公司合作，争取空箱和舱位供给；持续加强与主要内贸船公司合作，不断提升服务保障水平。

2.提升散杂货业务能级。发挥“一体两翼”规模优势，抢抓大宗商品资源配置枢纽建设机遇，巩固和扩大散杂货货源基本盘。矿石业务，加强与矿厂联动互动，积极推进混配矿业务提升；原油业务，充分发挥码头集群优势，提高原油业务中转效率和中转量，争取潜在客户；煤炭业务，巩固提升大客户货源，优化物流模式，合理规划堆场；液化油品业务，做好业务需求分析和货源引进工作；矿建业务，密切关注政策变化、市场动态，扩大业务规模；滚装业务，积极与品牌商、物流商合作，不断扩大外贸出口规模；粮食业务，争取储备粮食货源增量，积极发挥江海直达“运力池”作用。

3.拓展省内外货源腹地。充分发挥江海河铁通道枢纽优势，提升腹地市场份额。浙北区域，深化一体化管理，提升杭嘉湖市场占有率；浙南地区，加强“温台联动”，大力发展内支线、温台驳支线；“第六港区”，创新物流通道建设，探索二手车一体生态链服务新模式。

（二）坚持服务为本，打造一流品牌

集聚资源优势，不断创新和优化服务模式，通过数字化手段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服务；强化生产操作人才培养，打造一支“拿得出、能战斗”的精干队伍；强化考核，持续完善服务效率指标考评

体系，进一步提升码头单位服务水平；持续提升宁波舟山港集聚效应和辐射能级，海向发挥海外业务中心作用，以东南亚、中东、欧洲为重点加快物流节点布局，陆向加快建设功能完善、服务高效的大宗商品资源配置枢纽，织密海铁联运网络，完善内陆无水港布局。

（三）坚持项目为基，强化枢纽保障

强化港口基础设施建设、设备管理、强化港口物流枢纽的保障能力和综合服务能力。科学谋划投资计划，实现物流链上下游的补链强链，境内深入对接“长江经济带发展战略”，完善国内物流节点布局，境外全力以赴加快“走出去”步伐，加强项目投资的合理性和有效性；全力推进港口基础设施建设，梅山港口基础设施重点项目确保完工，推进大榭集装箱码头二期工程等项目建设投用；细化设备设施管理，深化巩固设备设施、物资等管理体系，提升工程技术管理水平和运营保障能力，加快变电站建设，做好项目配套设备的采购、建造、维修等，确保生产发展需求。

（四）坚持创新为上，激活发展动能

强化数字赋能、创新驱动，进一步激活可持续发展内生动能。全力推进智慧、绿色港口建设，加强新基建创新应用。以交通强国专项试点项目为统领，高质量推动智慧、绿色港口建设各项任务，持续推进港口“双芯”智慧大脑打造、全面建成梅山低碳码头示范工程，全力推进科技项目攻坚，全力争取“尖兵”“领雁”、重点、重大科技示范项目。

（五）坚持管理为要，提高管理效能

强化精益管理意识，奋力迈向企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夯实安全环保基础，持续深化“三无”安全理念，筑牢安全防线；深

化企业管理，以精细化为导向，做好降本增效工作，细化预算项目颗粒度，不断完善全面预算管理机制；强化财务管理，提升财务数据运用价值，深化银企合作，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风险管控水平；优化人力资源管理，以“三支队伍”方案为指引，积极推动人才队伍结构优化，加强人工成本逐级管控。

(六)坚持规范为矩，提高治理水平

规范公司治理，持续打造基本面好、公司治理好、投资者口碑好的“三好”上市公司，提升“A+A”模式规范运作水平，持续迭代优化公司治理，畅通投资者沟通渠道，开展符合公司特色的市值管理工作；专门制定公司 2025 年独立董事工作方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努力打造独立董事管理新优势；严格关联交易管控，开展具有港口特色的 ESG 体系建设工作；围绕创建省属合规管理示范企业，全面提升公司依法合规经营管理水平，进一步完善合规管理体系，促进公司稳健运营。

(七)坚持党建为舵，赋能企业发展

紧紧围绕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坚定政治引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结合“双一流”建设、“十五五”规划等，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职工为高标准高水平推动“双一流”建设而不懈奋斗；加快品牌文化建设，推进党建品牌与中心工作深度融合；狠抓党风廉政建设，深入实施清廉海港建设专项行动，大力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激发群团活力，深化党建带群建，高质量做好群团工作，为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注入青春动能。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

东大会审议。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7 日

议案三

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4 年，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在浙江和宁波舟山港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对标提升”为工作主线，坚定不移发挥好“两个中心”核心作用，攻坚克难、勇毅进取，以实绩体现使命，以实效赢得发展，全面开创公司“双一流”建设新局面。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运作，认真履职，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对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程序、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情况，对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了有效监督，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现将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依规运作，按时组织召开监事会会议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组织召开了六届四次至六届十次共七次会议，会议内容、程序及决议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控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

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等 18 项议案。

此外，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列席了以现场方式召开的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一次至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六届五次、六届六次、六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对相关议案进行了全面了解，认真研究，并充分发表意见和建议。

二、勤勉履职，积极开展监事会日常监督检查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着重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募集资金、内部控制、内外部审计、廉洁风险防控等情况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

1. 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

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公司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高管履职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决策科学合理，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能够依法规范运作、合法经营，并按照要求切实履行股东大会会议形成的各项决议；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勤勉尽责，认真执行董事会各项决议，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 对公司财务情况进行了检查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一季度报告、2024 年半年度报告、2024 年三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议，同时查阅了有关财务资料，对公司的财务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体系完善、制度健全、管理规范，财务报告的编制和审

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检查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关联交易事项、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决策与信息披露程序符合有关规定，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4.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检查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公司根据需要将部分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经营成本，拓展市场规模，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5.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检查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核查，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未发现存在重大或重要缺陷情形。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6.对公司内、外部审计情况进行了监督

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是公司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部分监事会成员具有审计、财务等职务背景，在日常工作中对内、外部审计执行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和有效监督，并督促公司管理层做好审计整改

工作。监事会认为，公司内、外部审计机构分别从不同角度客观、独立、专业地做好了审计工作，内、外部审计监督到位，各级管理层均重视审计整改和审计成果运用工作。

7.对公司廉洁风险防控情况进行了检查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联合内部监督部门，参与了“以案促治强履责，正风反腐强震慑”清廉海港建设深化整治年活动，充分吸取重大典型案件的深刻教训，拓展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深度和广度，助推公司“双一流”建设；参与了公司机械设备委外维修专项检查，深入基层一线，对各单位在实际管理中存在的问题逐个提出整改意见，进一步提高机械设备委外维修管理的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减少廉洁风险；参与了公司机械设备用油情况专项检查，通过现场检查、回看监控、分析数据等方式，发现了各单位存在的问题和隐患，并督促基层单位落实整改要求，进一步提升机械设备用油管理合规性，提高内部管理风险和廉洁风险防控水平。

三、加强学习，持续提升履职能力

报告期内，全体监事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悟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浙江和宁波舟山港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参加宁波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 2024 年宁波辖区上市公司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和资本市场财务造假综合惩防专项培训，同时，利用工余时间积极学习与证券市场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与日常工作有关的会计、审计、港口经营管理等知识以及其他与监事履职相关的内容，通过不断加强学习，不断拓宽专业领域，进一步提高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进一步提升履职能力。

2025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关键之年，也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公司监事会将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探索有效监督的途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推进公司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推动公司“双一流”建设作出新的贡献。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7 日

议案四

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执行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和《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定了公司 2025 年度执行董事薪酬方案。主要内容如下：

一、对非公司发薪的执行董事，在大股东单位领薪；对公司发薪的执行董事，按管理权限，参考浙江省国资委对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班子年薪考核办法明确的薪酬水平，由公司发放。

二、公司发薪的执行董事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预扣预缴。

三、时效

本方案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如需调整，应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生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7 日

议案五

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执行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和《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定了公司 2025 年度非执行董事薪酬方案。主要内容如下：

一、公司非执行董事实行董事袍金制。其中，独立董事袍金，按完整年度每人每年 20 万元人民币（含税），非完整年度，以月份按比例折减；外部董事袍金，按完整年度每人每年 10 万元人民币（含税），非完整年度，以月份按比例折减。

二、公司发薪的非执行董事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预扣预缴。

三、时效

本方案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如需调整，应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因本议案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有表决权的董事未达公司董事会成员的半数以上，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将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7 日

议案六

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国家有关政策和《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定了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草案）。主要内容如下：

对非公司发薪的股东监事，在大股东单位领薪；对职工监事按其工作岗位领薪。

本方案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如需调整，应由公司监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7 日

议案七

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一、2024 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公司合并报表的合并范围以取得及保持控制权为基础，除母公司(及母公司下设分公司)外，本期纳入公司合并范围的企业(含二级及二级以下子公司)共有108家。另外，2024年末公司(含二级及二级以下公司)尚有合营企业62家、联营企业46家、参股公司2家。与2023年末相比，本期合并报表的合并范围变化如下：

(一)新增合并报表范围企业5家

(1) 新成立增加3家，为浙江海港佛渡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浙江海港智慧能源有限公司、宁波越海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2) 股权收购增加1家，为南京港龙潭天辰码头有限公司。

(3) 其他股东退出章程安排增加1家，为舟山港外钓油品应急储运有限公司。

(二)减少合并报表范围企业7家

(1) 股权出售减少1家，为太仓万方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2) 公司注销减少1家，为舟山外代货运有限公司。

(3) 吸收合并减少4家，为嘉兴港海盐嘉实码头有限公司、嘉兴市港口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浙江海港航运有限公司、宁波港北仑通达货运有限公司。

(4) 一致行动协议终止减少1家，为浙江兴港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二、2024 年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2024年，公司上下积极应对不良天气频发、行业竞争加剧等多重挑战，以“对标提升”为主线，攻坚克难、勇毅进取，各方面工作取得了来之不易的成绩。

2024年，公司完成货物吞吐量11.35亿吨，同比增长3.4%；完成集装箱吞吐量4,764.2万标箱，同比增长10.4%，经营效益保持稳健增长。

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 千元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024年末	2023年末	同比增减 (%)
总资产	112,898,984	112,344,177	0.49
负债总额	27,349,417	31,631,353	-13.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8,293,441	74,884,367	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02	3.85	4.42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同比增减 (%)
营业收入	28,702,311	25,993,200	10.42
营业成本	20,285,219	18,304,317	1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97,513	4,668,391	4.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4	4.17

2024年末公司总资产1,128.99亿元，比上年末增长0.4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782.93亿元，比上年末增长4.55%；资产负债率为24.22%，比上年末减少3.94个百分点。

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87.02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4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8.98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91%。每股收益0.25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6.42%。

三、2024 年分业务板块收支情况

2024年公司各个业务板块的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 千元

分行业 或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比重 (%)	同比 增长 (%)	主营业务 成本	比重 (%)	同比 增长 (%)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9,849,967	34.78	20.55	6,177,501	30.68	21.40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2,368,387	8.36	3.04	1,517,614	7.54	5.90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483,994	1.71	9.93	298,797	1.48	4.90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3,007,600	10.62	-6.21	2,224,485	11.05	-5.12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9,642,212	34.05	1.88	7,038,611	34.95	-1.16
贸易销售业务	2,968,827	10.48	51.49	2,880,157	14.30	49.81
合计	28,320,987	100.00	10.89	20,137,165	100.00	10.67

2024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10.89%。主要为：①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业务量增加引起该板块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0.55%；②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营业收入同比增长9.93%，主要为舟山港外钓油品应急储运有限公司于2024年9月6日新纳入合并范围，引起营业收入同比增加；③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营业收入同比下降6.21%，主要为太仓万方国际码头有限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引起营业收入同比减少；④贸易销售业务板块汽车贸易业务量增加引起该板块营业收入同比增长51.49%。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同比增长**10.67%**。主要为：①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业务量增加引起该板块营业成本同比增长**21.40%**；②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营业成本同比增长**4.90%**，主要为舟山港外钓油品应急储运有限公司于**2024年9月6日**新纳入合并范围，引起营业成本同比增加；③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营业成本同比下降**5.12%**，主要为太仓万方国际码头有限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引起营业成本同比减少；④贸易销售业务板块汽车贸易业务量增加引起该板块营业成本同比增长**49.81%**；⑤公司业务量增加，使得人工成本、劳务及外包费用、运输费用等项目支出同比增加；⑥码头资产等投入使用引起折旧摊销费用同比增加。

四、2024 年利润表项目主要变动情况

2024年，公司利润表项目同比变动差异较大项目如下：

单位：人民币 千元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同比增减 (%)
税金及附加	277,906	203,864	36.32
财务费用	203,858	345,504	-41.00
研发费用	402,587	259,129	55.36
信用减值利得(损失)	-45,710	132	-34,728.79
资产处置收益	11,917	46,991	-74.64
营业外收入	46,881	74,383	-36.97
营业外支出	37,625	11,267	233.94
所得税费用	1,511,806	1,099,621	37.48

1、税金及附加

2024年，公司税金及附加**2.78**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6.32%**，主要为公司土地使用税同比增加所致。

2、财务费用

2024年，公司财务费用**2.04**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41.00%**，主要为公司利息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3、研发费用

2024年，公司研发费用4.03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5.36%，主要为公司智慧化码头等项目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4、信用减值利得（损失）

2024年，公司信用减值净损失0.46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34,728.79%，主要为公司计提长期应收款坏账增加所致。

5、资产处置收益

2024年，公司资产处置收益0.12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74.64%，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减少所致。

6、营业外收入

2024年，公司营业外收入0.47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36.97%，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赔偿款收入减少所致。

7、营业外支出

2024年，公司营业外支出0.38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33.94%，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赔偿款支出及资产报废损失增加所致。

8、所得税费用

2024年，公司所得税费用15.12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7.48%，主要为公司资产处置企业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五、2024 年资产负债项目主要变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及负债项目年度差异较大项目如下：

单位：人民币 千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增减(%)
货币资金	4,586,107	9,635,337	-52.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2,801	0	不适用

资产负债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增减(%)
其他应收款	833,014	213,691	289.82
债权投资	149,625	369,075	-59.4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77,029	253,525	167.05
应交税费	659,097	384,114	71.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4,567	747,958	-33.88
其他流动负债	10,680	3,429,352	-99.69
递延收益	502,938	210,796	138.59

2024年末公司总资产**1,128.99**亿元，比上年末增长**0.49%**。年度变动较大资产负债项目分析如下：

1、货币资金

2024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为**45.86**亿元，比上年末下降**52.40%**。主要为公司回售部分公司债券支付现金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4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为**4.0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03**亿元。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财务公司购入货币基金所致。

3、其他应收款

2024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为**8.33**亿元，比上年末增长**289.82%**。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应收土地征收竞买保证金增加所致。

4、债权投资

2024年末，公司债权投资为**1.50**亿元，比上年末下降**59.46%**。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财务公司债权投资于一年内到期重分类所致。

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4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6.77**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67.05%**。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财务公司金融投资增加所致。

6、应交税费

2024年末，公司应交税费为6.59亿元，比上年末增长71.59%。主要为公司资产处置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4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4.95亿元，比上年末下降33.88%。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偿还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8、其他流动负债

2024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为0.11亿元，比上年末下降99.69%。主要为公司回售部分公司债券所致。

9、递延收益

2024年末，公司递延收益为5.03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38.59%。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六、2024 年资金增减情况

2024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45.86亿元，全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流出48.45亿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67.63亿元，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56.29亿元，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出60.04亿元。

(一)2024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67.63亿元，上年同期净流入73.54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原因为：

1、除财务公司外的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0.99亿元。

2、财务公司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4.92亿元，其中：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同比减少6.01亿元，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同比减少3.00亿元，吸收存款净减少额同比增加11.22亿元。

(二)2024年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56.29亿元，上年同期净流出108.29亿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原因为：

1、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36.93亿元，主要是上年同期下属子公司收购码头资产支付对价19.05亿元以及码头资产购建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2、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同比减少16.65亿元，主要是上年同期收购宁波大榭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45%股权支付对价。

(三)2024年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出60.04亿元，上年同期净流出34.31亿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原因为：

1、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10.61亿元；

2、偿还债券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32.60亿元，主要为公司回售部分公司债券支付现金所致。

以上议案内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7日

议案八

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897,513 千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3,894,139 千元。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规定，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为 389,414 千元，提取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504,725 千元。

依据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统筹考虑公司可持续发展需要和投资者利益，现提出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拟将 2024 年度可分配利润 3,504,725 千元的 60%，按照持股比例向全体股东进行分配。

（2）按照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9,454,388,399 股计算，每 10 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8 元（含税）。

（3）实施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共需支付股利 2,101,074 千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4）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5）公司将在本议案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上述股利分配方案。

以上议案内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

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7 日

议案九

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任务的收官之年，是公司上下建设世界一流强港和世界一流示范企业承前启后的关键之年。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认真分析研究 2024 年预算完成情况和 2025 年经济形势变化的基础上，确定了 2025 年度预算目标，主要内容如下：

一、2025 年主要业务预算目标

公司货物吞吐量为 11.80 亿吨，公司集装箱吞吐量为 5130 万标准箱。

二、2025 年主要财务预算目标

（一）公司营业收入为 295 亿元。

（二）公司利润总额为 70 亿元。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7 日

议案十

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担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 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4 年度，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了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华永”）为公司（含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下同）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在合作过程中，德勤华永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从专业角度维护公司与股东利益，公司对其审计质量、专业水准、工作效率和工作态度均表示满意。

现根据国家相关规定、浙江省国资委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拟续聘德勤华永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一、德勤华永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德勤华永的前身是 1993 年 2 月成立的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2 年更名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2 年 9 月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转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

德勤华永具有财政部批准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经营范围为：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

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德勤华永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此外，已根据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进行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从事证券期货相关服务业务。

2.人员信息

德勤华永首席合伙人为付建超先生，2024 年末合伙人人数为 204 人，从业人员共 5,616 人，注册会计师共 1,169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270 人。

3.业务信息

德勤华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4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3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6 亿元。

德勤华永为 58 家上市公司提供 2023 年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2.60 亿元。德勤华永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德勤华永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5.诚信记录

德勤华永及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以

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

近三年，德勤华永曾受到行政处罚（警告）一次，受到证券监管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两次；十七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一次，四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一次，五名从业人员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一次；一名 2021 年已离职的前员工，因个人行为于 2022 年受到行政处罚，其个人行为不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并不影响德勤华永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赵海舟，自 2001 年加入德勤华永，2007 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逾 20 年，曾为多家上市企业提供审计专业服务并担任项目合伙人和签字注册会计师，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 7 份。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马甜甜，自 2004 年加入德勤华永，2008 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20 年，曾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并担任项目经理、签字注册会计师，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唐恋炯，自 1996 年加入德勤华永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1998 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及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从事证券服务业务逾 28 年，曾为多家上市企业提供审计专业服务并担任项目合伙人和签字注册会计师，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 2 份。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以上项目成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及行政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二、审计收费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336**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56** 万元。**2025** 年度审计费用将以 **2024** 年审计费用为基础，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同时，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审计业务实际情况确定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师报酬事宜。

以上议案内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7 日

议案十一

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现提请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对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进行审议，相关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 千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宁波仑港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38,000	30,322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浙江海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10,000	200,494
	宁波海港贸易有限公司	156,500	165,032
	宁波大榭开发区朝阳石化有限公司	123,200	121,580
	小计	489,700	487,106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浙江海港海洋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500	
	宁波港技工学校	2,300	
	宁波环球置业有限公司	800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600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7,627
	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码头有限公司		2,841
	浙江海港嘉兴内河港务有限公司		238
	浙江海港德清港务有限公司		95
	小计	7,200	10,801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宁波兴港海铁物流有限公司	191,800	137,219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22,400	23,156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4,500	10,815
	宁波三色港湾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2,000	1,796
	舟山市兴港置业有限公司	6,500	6,719
	浙江海港中奥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800	4,550
	浙江海港内河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3,200	462
	宁波大港引航有限公司	3,000	2,902
	宁波市镇海港茂物流有限公司	2,600	3,307
	宁波求实检测有限公司	2,200	2,269
	宁波舟山港铁矿石储运有限公司	1,900	1,283
	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码头有限公司	1,900	2,091
	浙江海港嘉兴内河港务有限公司	1,800	946
	宁波港蓝盾保安有限责任公司	1,400	1,742
	浙江海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300	930
	浙江新世纪期货有限公司	1,000	348
	宁波宏通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500	1,886
	浙江海港龙游港务有限公司	500	28
	浙江海港德清港务有限公司	500	2,215
	河南豫海新通道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317
	新期（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1,884
	宁波环球置业有限公司		789
	宁波港技工学校		102
	小计	272,800	209,75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宁波兴港海铁物流有限公司	177,500	248,516
	浙江海港海洋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6,000	30,636
	宁波港蓝盾保安有限责任公司	33,400	32,682
	浙江海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9,000	14,504
	宁波市镇海东方工贸有限公司	14,000	13,343
	浙江海港德清港务有限公司	13,900	3,166
	浙江海港嘉兴内河港务有限公司	13,600	10,189
	宁波宏通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10,000	7,915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9,000	9,151
	宁波仑港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8,400	8,243
	宁波市镇海港茂物流有限公司	8,400	7,954
	宁波求实检测有限公司	4,700	5,348
	宁波港技工学校	3,700	3,055
	招商局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3,500	3,501
	浙江海港内河航运有限公司	3,000	11,506
	浙江海港内河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4,717
	宁波航运交易所有限公司		3,885
	海港大宗供应链服务（宁波）有限公司		1,415

	小计	378,100	419,726
其他支出	财务公司开户的关联企业	52,600	50,355
	宁波环球置业有限公司	31,800	39,574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2,200	2,905
	宁波兴港海铁物流有限公司	900	849
	舟山市兴港置业有限公司	800	766
	宁波市镇海东方工贸有限公司	400	756
	宁波仑港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200	240
	小计	88,900	95,445
其他收入	财务公司开户的关联企业	111,300	98,133
	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码头有限公司	1,900	1,893
	浙江海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400	1,376
	浙江海港海洋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600	522
	宁波大港引航有限公司	100	26
	小计	115,300	101,950
合计		1,390,000	1,355,106

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额控制在2024年预计总额内，且同一交易类别下的日常关联交易累计超出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0.5%，公司与同一关联人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超出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0.5%。

（二）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单位：人民币 千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宁波仑港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25,000	1	1,929	30,322	2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浙江海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	15	31,217	200,494	10
	宁波海港贸易有限公司	206,000	11	29,179	165,032	8
	宁波大榭开发区朝阳石化有限公司	102,000	5	16,888	121,580	6
	小计	608,000	31	77,284	487,106	24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8,000	0	6,500	7,627	0
	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码头有限公司	200	0	0	2,841	0
	浙江海港嘉兴内河港务有限公司	200	0	0	238	0
	浙江海港德清港务有限公司	100	0	0	95	0
	小计	8,500	0	6,500	10,801	0
	宁波兴港海铁物流有限公司	33,000	0	4,647	137,219	1

向关联人提供 劳务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23,000	0	486	23,156	0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0	5,362	10,815	0
	舟山市兴港置业有限公司	6,900	0	79	6,719	0
	河南豫海新通道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800	0	1,293	2,317	0
	浙江海港中奥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300	0	0	4,550	0
	宁波市镇海港茂物流有限公司	3,000	0	65	3,307	0
	宁波大港引航有限公司	2,900	0	474	2,902	0
	浙江海港内河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2,600	0	0	462	0
	宁波求实检测有限公司	2,500	0	0	2,269	0
	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码头有限公司	2,100	0	474	2,091	0
	宁波舟山港铁矿石储运有限公司	1,900	0	214	1,283	0
	浙江海港德清港务有限公司	1,800	0	0	2,215	0
	宁波宏通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1,700	0	278	1,886	0
	宁波港蓝盾保安有限责任公司	1,500	0	0	1,742	0
	宁波环球置业有限公司	1,500	0	0	789	0
	宁波港技工学校	1,300	0	0	102	0
	浙江新世纪期货有限公司	1,100	0	0	348	0
	浙江海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00	0	63	930	0
	浙江海港嘉兴内河港务有限公司	500	0	0	946	0
	小计	118,300	0	13,435	206,048	1
接受关联人提 供的劳务	宁波兴港海铁物流有限公司	245,000	7	17,001	248,516	7
	宁波港蓝盾保安有限责任公司	35,000	1	3,442	32,682	1
	浙江海港德清港务有限公司	24,400	1	2,282	3,166	0
	浙江海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2,700	1	0	14,504	0
	浙江海港海洋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7,900	1	0	30,636	1
	宁波市镇海东方工贸有限公司	14,000	0	3,015	13,343	0
	宁波宏通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9,400	0	1,369	7,915	0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9,000	0	2,547	9,151	0
	宁波市镇海港茂物流有限公司	8,000	0	688	7,954	0
	宁波仑港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8,000	0	1,887	8,243	0
	宁波求实检测有限公司	7,400	0	18	5,348	0
	宁波航运交易所有限公司	4,800	0	0	3,885	0
	宁波港技工学校	4,700	0	889	3,055	0
	宁波中交水运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4,000	0	0	0	0
	招商局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2,800	0	0	3,501	0
	海港大宗供应链服务（宁波）有限公司	1,500	0	0	1,415	0
	浙江海港内河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1,000	0	0	4,717	0
	浙江海港嘉兴内河港务有限公司	600	0	32	10,189	0
	小计	420,200	11	33,170	408,220	9
其他支出	财务公司开户的关联企业	51,000	9	5,009	50,355	9
	宁波环球置业有限公司	40,000	7	6,528	39,574	7
	宁波市镇海东方工贸有限公司	1,500	0	55	756	0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1,400	0	204	2,905	1
	宁波兴港海铁物流有限公司	900	0	0	849	0
	舟山市兴港置业有限公司	800	0	0	766	0
	宁波仑港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400	0	0	240	0
	小计	96,000	16	11,796	95,445	17
其他收入	财务公司开户的关联企业	108,000	52	15,854	98,133	47
	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码头有限公司	1,900	1	316	1,893	1
	浙江海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400	1	0	1,376	1
	浙江海港海洋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600	0	0	522	0
	宁波大港引航有限公司	100	0	0	26	0
	小计	112,000	54	16,170	101,950	49
合计		1,388,000		160,284	1,339,892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1、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海港集团”）

省海港集团注册资本为50,000,000千元，注册地为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临城街道定沈路619号舟山港航国际大厦A座34层3407室（自贸试验区内），主要办公地点在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269号环球航运广场。经营范围：海洋资源开发与利用，海洋产业投资，涉海涉港资源管理及资本运作，港口的投资、建设与运营，航运服务，大宗商品的储备、交易和加工（不含危险化学品），海洋工程建设，港口工程设计与监理。

省海港集团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的规定。

2、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舟山港集团”）

宁波舟山港集团注册资本为8,500,000千元，注册地为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269号环球航运广场50层。经营范围：港口经营管理，引水领航，拖驳船，码头租赁，装卸搬运，船舶代理，仓储，船舶电讯服务，港口铁路施工，港口机械、集装箱维修，港口工程设计与监理，船舶垃圾清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

宁波舟山港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的规定。

3、宁波求实检测有限公司、宁波环球置业有限公司、宁波港蓝盾保安有限责任公司、宁波兴港海铁物流有限公司、宁波宏通铁路物流有限公司、宁波仑港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宁波市镇海东方工贸有限公司、宁波市镇海港茂物流有限公司、宁波大港引航有限公司、宁波港技工学校、浙江海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舟山市兴港置业有限公司、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码头有限公司、宁波海港贸易有限公司、宁波大榭开发区朝阳石化有限公司、浙江海港海洋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浙江海港中奥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宁波舟山港铁矿石储运有限公司、浙江海港德清港务有限公司、浙江海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海港嘉兴内河港务有限公司、浙江海港内河港口发展有限公司、浙江新世纪期货有限公司、海港大宗供应链服务（宁波）有限公司、宁波航运交易所有限公司、宁波中交水运设计研究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宁波舟山港集团和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的规定。

（二）由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1、河南豫海新通道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27 日，注册资本为 100,000 千元，注册地为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航海东路 1511 号 118 室。经营范围包含：许可项目：港口经营；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

为准)一般项目:港口理货;船舶港口服务;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际船舶代理;国内船舶代理;从事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无船承运业务;运输货物打包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由于公司董事姚祖洪在该公司担任董事,该公司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的规定。

2、招商局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时间为 2001 年 11 月 26 日,注册资本为 87,848 千元,注册地为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1057 号科技大厦二期 A 栋 401 房间。一般经营项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大数据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网络设备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外包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对外承包工程;无船承运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由于公司董事刘士霞在该公司担任董事，该公司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的规定。

（三）关联方的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 千元

单位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净利润	最近一个会计期末的净资产	或有负债与期后事项等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833,019	114,902,609	无(未经审计)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4,400,664	88,064,008	无(未经审计)
宁波求实检测有限公司	239	16,573	无(未经审计)
宁波环球置业有限公司	9,991	3,644,114	无(未经审计)
宁波港蓝盾保安有限责任公司	11	8,337	无(未经审计)
宁波兴港海铁物流有限公司	666	24,802	无(未经审计)
宁波宏通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34	10,590	无(未经审计)
宁波仑港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301	61,389	无(未经审计)
宁波市镇海东方工贸有限公司	724	89,174	无(未经审计)
宁波市镇海港茂物流有限公司	1,837	29,499	无(未经审计)
宁波大港引航有限公司	106,601	1,446,086	无(未经审计)
宁波港技工学校	2,409	15,209	无(未经审计)
浙江海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1,767	611,708	无(未经审计)
舟山市兴港置业有限公司	2,351	620,102	无(未经审计)
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码头有限公司	2,038	573,014	无(未经审计)
宁波海港贸易有限公司	1,700	118,188	无(未经审计)
宁波大榭开发区朝阳石化有限公司	7,794	47,315	无(未经审计)
浙江海港内河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99,007	3,011,984	无(未经审计)
浙江海港海洋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7,508	193,696	无(未经审计)
浙江海港中奥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685	1,337,835	无(未经审计)
宁波舟山港铁矿石储运有限公司	0	1,699,509	无(未经审计)
浙江海港德清港务有限公司	6,231	222,749	无(未经审计)
浙江海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599	22,425	无(未经审计)
浙江海港嘉兴内河港务有限公司	3,238	242,900	无(未经审计)
浙江新世纪期货有限公司	13,729	643,185	无(未经审计)
海港大宗供应链服务（宁波）有限公司	2,777	7,126	无(未经审计)
宁波航运交易所有限公司	-97	127,678	无(未经审计)
宁波中交水运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13,196	52,141	无(已经审计)
招商局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26,430	275,590	无(未经审计)
河南豫海新通道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6	50,006	无(未经审计)

（四）关联方的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均具备完全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公司的独立经营不会受到不利影响。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基本原则为：（1）有政府规定价格的，依据该价格确定；（2）无政府定价的，按照当时、当地的市场价格标准确定；（3）若无适用的市场价格标准，则通过成本加税费的核算基础上由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将按各项业务发生情况签署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有利于资源的优化配置及生产效率的提高。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五、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发表了同意的审议意见，认为该等关联交易适应公司实际需要，内容客观，符合商业惯例，交易定价遵循市场规律且符合价格公允原则，操作程序及环节规范，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审议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审议意见：上述议案中涉及的 2024 年度实施和 2025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

交易事项适应公司实际需要，内容客观，符合商业惯例，交易定价遵循市场规律且符合价格公允原则，操作程序及环节规范，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局国际码头（宁波）有限公司应在表决时予以回避。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7 日

议案十二

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结项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降低财务成本，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结项，具体内容详见《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15），上述公告已公布在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投资者可查询详细内容。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7 日

议案十三

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 2025 年度债务融资额度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资金预算安排，拟申请公司及其子公司 2025 年度债务融资额度人民币 300 亿元，有效期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2025 债务年融资安排将视实际资金需求和融资品种来确定。融资品种包括：委托借款、境内外银行借款（含银团借款）、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债、境内外公司债等。

为更好地把握融资时机，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获批债务融资额度内，根据实际需要实施债务融资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决定融资品种、资金用途、时间、期限、利率、金融机构和中介机构的选聘、信息披露，以及相关文件的签署事项。

以上议案内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7 日